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增持股份比例 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华泰股份”）控股股东华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7,500 万元人民币（含），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含）（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2024 年 11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华泰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15,726,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增持成交总额 57,769,846.09 元（不含手续费）。本次增持后，华泰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598,34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45%。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华泰集团《关于增持华泰

股份股票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华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华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82,617,423 股，占公司总股本 38.4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加投资者信心，华泰集团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7,500 万元人民币（含），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含）（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披露的《华泰股份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4 年 11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华泰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15,726,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增持成交总额 57,769,846.09 元（不含手续费）。本次增持后，华泰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598,344,1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45%。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